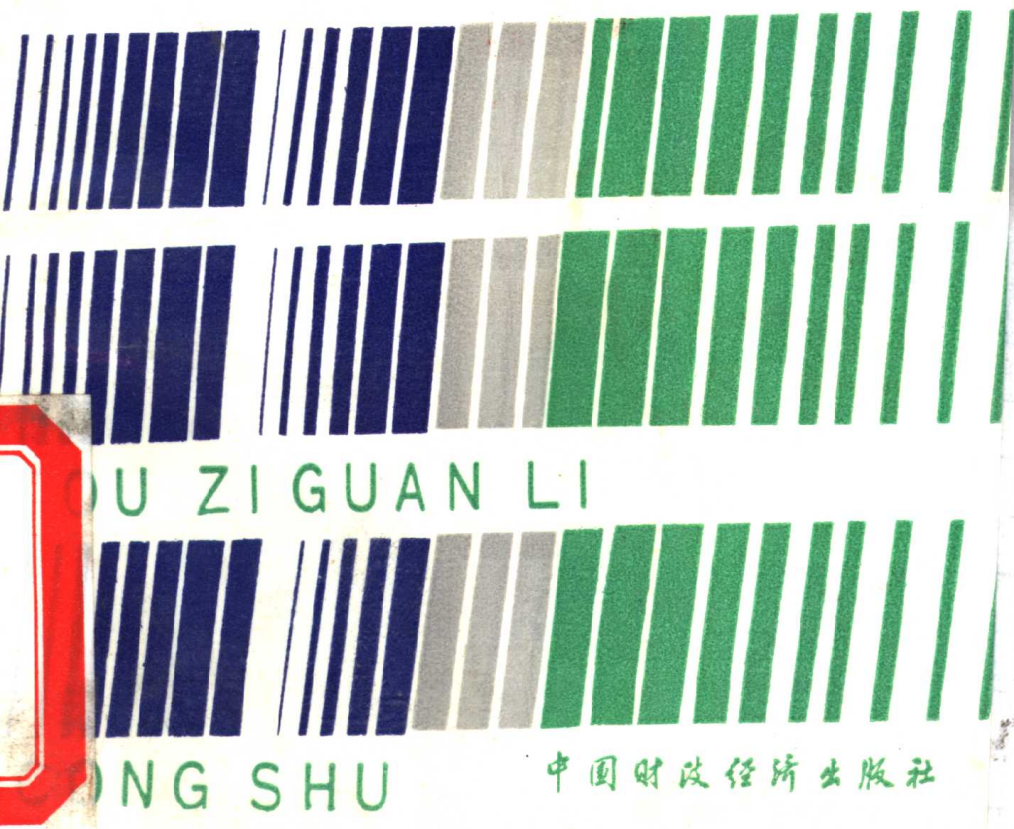


投资管理丛书

固定资产 贷款管理

陈晚荷 肖业璋 宫哲仁 编著



U ZI GUAN LI

ONG SHU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投资管理丛书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

陈晚荷 肖业璋 官哲仁 编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投资管理丛书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

顾晓荷 葛业璋 宫哲仁 编著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东佛寺东街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通县西定安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8印张 164000字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4600 定价: 4.20元

ISBN 7-5005-0395-4/F·0356

随着建筑业和基本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工.作有了新的发展，为了适应投资管理工作和干部培训与自学的实际需要，我部组织编写了一套《投资管理丛书》，将陆续出版，供建设银行和有关基本建设管理部门施工企业的干部，以及财经院校有关专业师生学习参考。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是这套丛书中的一本。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教育部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前 言

为了适应固定资产投资管理体制改革的需要，也为了满足各地培训信贷管理干部的急需，我们受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教育部的委托，编写了本书。根据干部更新知识的要求，我们力求做到理论联系实际，以应用为重点，尽可能总结近年来固定资产贷款管理中的实践经验，并把国家有关固定资产贷款管理的方针政策精神纳入本书；对于某些分歧意见和不同理解，我们也做了摘要介绍，并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以期进一步研讨。因此，本书既可作为干部培训教材，也可以作为投资经济管理及银行信用专业教学的参考书。

本书共分六章，由肖业璋、陈晚荷、宫哲仁同志编写，陈晚荷负责总纂，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广东省分行、陕西省分行、湖南省分行的大力支持，湖南省分行郭雄武同志参加了总纂工作，总行信贷部副主任邓万凤同志和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林犹恭同志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我国，银行办理固定资产贷款的时间不长，国民经济正在进行管理体制的改革，许多理论与实际问题还有待于探讨与总结。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7年8月

責任編輯：曹璿

目 录

第一章 固定资产贷款的意义、作用和原则	(1)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特点与作用.....	(9)
第三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原则.....	(16)
第四节 建设银行在固定资产贷款中的地位 与作用.....	(28)
第二章 固定资产贷款的资金来源与运用	(37)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资金运动.....	(37)
第二节 财政预算基建拨款改贷款基金.....	(43)
第三节 银行信贷资金.....	(45)
第四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分类.....	(57)
第五节 我国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的演变.....	(73)
第三章 信贷资金管理体制与信贷收支计划	(79)
第一节 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80)
第二节 信贷收支计划的意义、原则及编报 程序.....	(85)
第三节 信贷收支计划的内容.....	(90)
第四节 贷款指标及信贷计划的核定与管理.....	(99)
第五节 信贷收支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与分析.....	(103)
第四章 审定贷款项目与签订借款合同	(110)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管理程序概述·····	(110)
第二节	贷款项目的审定·····	(129)
第三节	签订贷款合同·····	(148)
第五章	固定资产贷款的支付与监督·····	(175)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支付的原则·····	(175)
第二节	建筑安装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监督·····	(180)
第三节	设备投资的支付与监督·····	(186)
第四节	其他投资的支付与监督·····	(191)
第五节	贷款执行过程的检查与资料积累·····	(194)
第六章	利息的计算和贷款的回收·····	(210)
第一节	利息的计算和处理·····	(210)
第二节	开展企业经营分析提高贷款效益·····	(219)
第三节	信贷资金运用情况的考核与分析·····	(233)
第四节	贷款的回收与贷款项目的总结·····	(241)

第一章 固定资产贷款的意义、 作用和原则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产生和发展

一、什么叫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可供长期使用，并在使用过程中始终保持原有实物形态不变，其价值随耗损程度逐渐转移到产品中去，并随产品的销售而分次周转回来的那一部分劳动资料和其他物质资料。如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按其经济用途不同又分为生产性固定资产和非生产性固定资产。

生产性固定资产是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用以改变或影响劳动对象的劳动资料。按其在生产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大致可分为三种类型：(1) 直接参加生产过程，把人的劳动传递到劳动对象上去，如劳动过程中劳动者使用的机器设备、生产工具等；(2) 在生产过程中起辅助作用的设备、工具，如运输设施、运输工具等；(3) 为生产提供必要条件的设施，如为保证生产正常进行所必需的厂房、建筑物等。

非生产性固定资产是指非物质生产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如文化、教育、卫生、行政、社会团体等单位使用的固

定资产。有些固定资产虽为物质生产部门所使用，但不直接服务于生产过程，也称非生产性固定资产，如工矿企业的生活福利、卫生保健、文娱活动等方面所使用的固定资产。

确定某一物品是否是固定资产，不是取决于物的属性，而是取决于它在劳动过程中执行职能的特殊方式。例如，同一台纺织机，在纺织机械制造厂里是产品，而在纺纱厂里则是劳动资料，用来纺纱织布，就属于固定资产。

为了便于管理与核算，在我国企业管理的实际工作中，劳动资料按照价值高低和使用年限长短这两个条件区分为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两类。按照现行规定，凡称为固定资产的劳动资料，一般都同时具备两个条件：（1）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2）单项价值在规定的限额以上（分别不同企业规定为200元、500元、800元），但是，形成企业主要生产能力的生产设备，如服装厂的缝纫机等，即使其单项价值低于规定限额，仍应列为固定资产。

二、什么是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是一种资金价值的垫付行为，目的是维持简单再生产、进行扩大再生产、调整经济结构、改善生产力布局、增强经济实力等，使预付资金价值不断流回到它的出发点，并获得增殖。

要了解固定资产投资的概念，我们一定要弄清“垫付”（有的称为预付或垫支）和“支付”的区别，“资金”和“货币”的区别。同样是货币，作为资金垫付，必然要流回到原来的出发点，如果作为货币支付出去，则不一定返回。固定资产

投资，是垫付的资金，而不是支付的货币。我们这样确定固定资产投资的概念，主要是从广义的生产性（包括流通）固定资产投资得出来的。至于非生产性固定资产投资，在现行的管理体制下，一般不发生价值周转的运动，当然就不是这个概念了。按照我国现行的计划管理体制，固定资产投资分为基本建设投资和更新改造投资。基本建设投资主要用于外延扩大再生产的扩建和新建工程投资，更新改造投资主要用于内含扩大再生产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其具体划分标准，将在第二章详细介绍。

三、什么叫信用

信用是一切借贷、预付、赊销活动的总称，它包括商业信用，银行信用和其它信用。

银行信用，习惯上叫信贷或贷款，信用与信贷是一个意思，具有受、授两方面的涵义，但在实际工作中，信贷这个概念的使用，往往是从授予信用方面来讲的，在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的信贷业务中称为工业信贷、农业信贷、商业信贷等，在建设银行的信贷业务中，称为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等。

信用是一种借贷行为，是价值运动的特殊形式。信用的一般特征是：（1）价值单方面让渡，即资金的所有权不变，使用权转移，货币持有者把货币暂时让渡给需要者使用；（2）借贷双方约定期限，到期归还；（3）由借款人付给一定的利息。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以偿还和收息为条件的价值运动。这是信用的一般特征，不论对于哪个阶级社会的信

用都是适用的。

信用是与商品、货币关系紧密联系，并从属于商品、货币关系的经济范畴。由于信用赖以存在的生产关系的不同，它具有不同的社会内容，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私有制社会，信用主要以高利贷形式出现，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借贷资本。

四、社会主义信用的特点

在我国，随着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壮大，特别是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主义信用也得到了发展，其主要特点是：

(一) 集中性。我国社会主义信用集中于国家银行，统一纳入社会主义银行信用体系。国家规定，任何部门、单位未经国家批准，都不得授受信用，进行借贷。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解放思想、放宽政策、搞活经济的方针指引下，城市和乡镇集体经济迅速发展，全民、集体、个体经济相互之间灵活多样的合作经营和经济联合不断涌现，农村信用合作社、信托投资公司等集体或民间信用组织应运而生，商业信用也开始形成和发展。但是，这些信用组织的经营、借贷活动必须接受中国人民银行或有关专业银行的领导与监督，所占比重也很小，因此，并不影响社会主义信用的集中与统一。

(二) 计划性。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计划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特征，与此相适应，我国社会主义信用必须在统一的国民经济计划指导下，有计划地组织进行。银行要严格执行国家批准

的信贷计划，按照财政、信贷、外汇、物资综合平衡的基本要求，讲求聚财、用财之道，积极动员和集中社会各个方面的闲置资金，在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单位之间进行合理的分配，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和流通的发展。根据计划体制改革的要求，为了自觉运用价值规律，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使银行信用更好地适应灵活经营、复杂多变的社会需要，银行信用将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原则。各专业银行之间在发挥专业优势的前提下，允许办理交叉业务，开展竞争。但是，各专业银行的信贷活动都必须遵守国家计划，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领导与监督。

(三) 生产性。我国社会主义信用是服务于生产的。银行信用要讲求生财之道，运用接触面广，信息灵通等优势，从发展生产出发，通过信用活动，达到促进生产的目的。国家规定，银行贷款不能用于财政性开支；不能用于非生产性开支；流动资金贷款不仅要有物资保证，而且要执行“以销定贷”的原则；固定资产投资性贷款不仅要讲求社会效益，而且要预测企业经济效益及还贷能力，使资金运动与生产流通运动相一致。

五、固定资产贷款的产生和发展

在社会资金总量中，固定资产投资占有很大比重，运用信贷杠杆作用（包括财政信用与银行信用）管好用好固定资产投资，是社会主义银行的重要任务。通过信用方式来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在世界金融史上，只有几十年的时间。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职能资本家筹集创建工厂和以后的改建、扩

建或设备更新等投资的来源，原先主要靠资本家把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或由股东合伙投资，或者是通过证券市场发行股票、债券等方式来募集资金。银行信贷只限于流动资金。近二十年来，由于市场瞬息万变，工业投资规模庞大，单靠私人筹资或由资本市场提供投资，远远不能满足扩大再生产的需要，通过银行发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便得以迅速发展。法国、意大利、联邦德国、日本等国家还设有以中、长期信贷为主的专业银行；苏联及东欧各国的固定资产投资也逐步由财政无偿拨款演变为银行贷款。

银行利用信贷资金发放固定资产贷款的必要性和可能性是由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金）周转具有一次垫付、渐次回收的特点决定的。为了搞活企业，提高企业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的能力，实行企业管理体制改革以后，企业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自有资金不断增加。这些资金，有一个很长的积攒过程，在积攒过程中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产生了将其重新转化为固定资产投资的可能性。企业在积攒过程中“沉淀”的固定资金，均得存入银行，这就使转化为投资的可能性变成了现实性。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无论是以内涵扩大再生产为主的技术改造投资，还是以外延扩大再生产为主的基本建设投资，在众多企业之间，在资金供需过程中，往往产生余缺，银行作为中介人，利用资金使用过程中的时间差和空间差，通过信用方式，调节资金余缺，这就是产生固定资产贷款的客观必然性。

信贷杠杆应当而且可能在固定资产投资中发挥重要作用的理论根据还在于：固定资本实质上也是周转的、流动的。

固定资本一词，是马克思从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派那里沿用下来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经指出，固定资本的命名不很科学，在使用这种命名时，不应忘记其中的周转性、流动性。舍弃资本的剥削本质，马克思关于固定资本周转性、流动性的论述，完全适用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固定资产投资。

建国以来，我国对固定资产投资一直实行无偿拨款。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企业无偿使用国家投资的弊病还没有明显地表现出来，随着经济建设规模的扩大和其他条件的变化，无偿拨款制度的弊病日趋严重。

(一) 助长投资规模的膨胀和建设资金的浪费。在无偿拨款的体制下，许多部门和单位，一方面是层层加码，任意铺摊子、上项目，任意扩大建设规模；另一方面是争项目、争投资、争设备、争材料，“一年之计在于争”。报项目建设计划时，把投资压得很少，把经济效益估得很高，以求批准上马兴建。项目批准后，就敞开口子花钱，以致概算超建设预算，施工图预算超概算，决算超预算的情况十分普遍。人们称这样的工程为“钓鱼工程”。为什么要钓鱼？因为基本建设投资是无偿拨款，在有些人看来，争到建设项目的投入是零，无论产出多少，对企业来说都有好处。所以，有的工厂在进行基本建设时，故意把各个车间的能力搞得长短不齐，把一些关键车间的能力搞得过大；建筑面积搞得过多，工程竣工投产后长期形成不了综合生产能力；有些工厂边设计、边施工、边拆除、边返工，白白浪费投资；有些工厂建成以后，产品无销路，积压在仓库里，财政上虚收实支，影响财政、信贷平衡，若干年以后，有些积压产品只好回炉报

废。

(二) 无偿拨款的管理体制使管理固定资产投资的有关部门职责不明。国家财政和经办拨款的专业银行只管给投资，不考虑投资回收期；建设单位只管要钱，不负责还帐，因而“花钱向上报，超支向上要”的现象十分普遍；设计单位只对安全负责，保守、浪费现象不胜枚举；施工单位只重视完成工作量，不关心提前竣工投产。总之，大家都不对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好坏承担责任，这实际上是投资无偿使用所带来的弊端。为了从制度上进行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解放思想，搞活经济的方针指导下，根据60年代建设银行试办投资性专项贷款的经验，借鉴国外银行举办固定资产投资信贷的做法，先后举办了工交企业挖潜、革新、改造贷款以及轻纺、建材、小水电等专项贷款。实践表明，由于企业向银行借款搞建设，一要支付利息，二要按期归还，初步打破了建设资金管理上的“大锅饭”，取得了显著的效果。为了巩固和发展固定资产投资信用，更好地发挥信贷杠杆作用，1979年国家规定基本建设投资由财政拨款改为建设银行贷款，实行有借有还，谁借谁还，占用期要付息，超期要加息的办法。实践再一次表明，“拨款”与“贷款”虽然只有一字之差，但它从资金供应上端掉了“大锅饭”的管理体制，变供给制为经济核算制，促使计划部门、建设项目的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树立资金周转观念、利息观念和投入产出观念。绝大部分“拨改贷”项目缩短了工期，节约了投资，提高了投资效益。但是，在执行过程中，由于习惯势力的影响，由于“拨改贷”制度还不完善，加上与计划、物资、税收、价格等

其他管理体制的改革不同步、不配套，实行这项改革的阻力很大，从1979年到1983年，全国实行财政拨款改银行贷款的单位只有860多个，贷款总额105亿元，只占同期财政预算直接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9%左右。

基本建设投资由财政拨款改为建设银行贷款是建筑业和基本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1984年底国家颁发了《关于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全部由拨款改为贷款的暂行规定》，为巩固与发展固定资产信用创造了条件。与此同时，为了发挥银行支持经济建设的作用，建设银行继续办理“建行基建贷款”、“更改措施贷款”、“临时周转贷款”、“委托贷款”。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继续办理中短期设备贷款、外汇贷款等固定资产投资贷款。随着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深入进行，固定资产投资信用必将为加速我国四个现代化的进程作出重大贡献。

第二节 固定资产贷款的特点与作用

一、固定资产贷款的特点

固定资产再生产是一种特殊的物质生产活动，它具有与一般工农业生产不同的技术经济特点。它不仅要受自然规律和客观经济规律的制约，而且也有其自身内在的特殊规律。因而，固定资产投资信用除了和一般工业、商业、建筑业的流动资金贷款一样，具有计划性、偿还性、生息性等特点之外，还有以下一些特点：

(一) 长期性。由于固定资产产品构成复杂，生产周期